



“手滑”转错账 对方不还咋办?

平潭一企业错汇5万,对方却“霸占”货款不还;法院认定属不当得利,应予返还

■海都记者 梁展豪 通讯员 郑群 丁炎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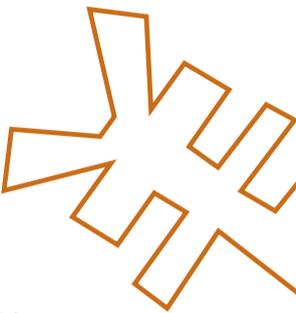
现如今,线上转账越来越便捷,动动手指就能在几秒钟内完成转账汇款。但“手滑”转错账的情况也时常发生,对方愿意退款还好,若是收到横财,拒不还钱,甚至拉黑自己,这种时候该怎么办?近日,平潭法院就受理了一起因公司财务人员疏忽转错账的案件。

错汇款项难收回,两家公司对簿公堂

2022年春节前夕,正是港新公司(化名)最忙碌的时候,负责公司财务工作的晓琳忙得团团转。某日临近下班,欣荣公司(化名)电话催讨材料费用,于是港新公司负责人让晓琳尽快汇款。但在转账时记混汇款公司名字,误将50000元材料费转至荣华公司(化

名)账户。隔天,欣荣公司又来催款,晓琳这才发觉款项转错了。之后,晓琳拨通了荣华公司的电话。荣华公司工作人员小方了解情况后,当即表示会立马请示负责人,尽快退还款项。几日后,晓琳迟迟未见50000元进账,便再次联系。

小方答复,老板出国过年,等年后才有办法处理。可之后晓琳多次联系,荣华公司工作人员一直找各种理由推脱。港新公司老板便亲自通过微信、电话等方式联系荣华公司老板,但毫无回应。港新公司遂向法院起诉,要求荣华公司立刻返还款项。



法官说法

1. 收到转错的款项却迟迟未还,是什么性质的行为?

答:属于不当得利的行为。港新公司误将50000元款项转至荣华公司账号,在发现错误付款后,及时联系荣华公司工作人员,并要求返还,荣华公司工作人员亦认可收到港新公司错误转账。港新公司提交的证据,能够证明其转账50000元的过程、原因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,荣华公司在没有合法依据的情况下,占用港新公司资金,取得财产利益,使其财产受损,为不当得利,应当予以返还。

2. 如果诉请要求支付资金占用利息,法院是否支持?

答: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九百八十七条规定:“得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取得的利益没有法律根据

的,受损失的人可以请求得利人返还其取得的利益并依法赔偿损失。”在荣华公司取得不当利益后,经港新公司多次催讨,仍不返还,属于恶意得利人。荣华公司获得该5万元款项无法律依据,且其获得利益的行为给港新公司造成了损失,港新公司可以要求依法赔偿损失。

3. 追讨款项产生的交通和住宿费,能赔吗?

答:设立不当得利制度的目的是调整财产变动中失衡的利益关系,去除得利人无法法律上原因而获得的利益,而非在于赔偿受损人的损害。因此在不当得利纠纷中,得利人赔偿的应该是直接损失。如果港新公司在追讨款项中,产生了交通费等其他费用,不属于赔偿的范畴。

防火分隔不到位 仓库地板满是烟头

福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开展专项检查,榕四家单位存消防问题被要求整改

海都讯(记者 毛朝青 通讯员 王栋) 昨日,记者从福州市消防救援支队获悉,8月22日至23日,福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多个检查组深入高层建筑、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专项检查。

在鼓楼区恒力城写字楼,检查组在对电缆井进行检查时发现,楼板防火封堵不到位;随后通过模拟紧急情况,测试了消防应急广播的响应速度和清晰度,经过近5分钟的等待,提醒疏散的广播声才缓缓响起;

而屋面消火栓则由于长时间未使用导致生锈无法打开,检查组转而测试楼内消火栓,出水时发现出水压力不足。

在恒力城商业综合体,检查组在检查综合体部分在建工地时发现,防火分隔不到位,且仓库内地板上满是烟头,检查组对综合体相关负责人进行严肃的批评教育,勒令其立即停止施工,并下发《责令改正通知书》。

台江区三迪联邦中心同样暴露出屋面消火栓缺

失、室内消火栓动压不足且无巡查记录、电缆井楼板防火封堵不到位及应急广播损坏等问题。

在马尾区名城城市广场,检查组发现36层的常闭式防火门未关闭且标识缺失,40层的疏散通道正压送风口被塑封膜完全封堵,11层施工区无防火分隔且常闭式防火门未关闭、施工区域内满是烟头,8层的烟感和手动报警器的防尘罩未摘除,配电房存放杂物,屋面消火栓压力不足及远程起泵操作不熟练等一系列

问题。而在闽侯县国惠大酒店,检查组发现,该酒店的强电间封堵不到位,且强电间内存放易燃物品。此外,避难层被违规出租用作办公,且其中的常闭式防火门未能保持常闭状态、烟感防尘罩也未摘除。更重要的是,避难层内缺乏应急照明、电话、通风系统等消防设施,一旦发生火灾,后果不堪设想。针对上述问题,检查组已严正提出整改要求,责令酒店管理层即刻排查并逐一整改。



检查组在名城城市广场检查湿式报警系统

“讲文明 树新风”公益广告



勿临水而毒鱼虾

公益广告印信篇

中共福建省委文明办
海峡都市报社

宣